附件

人员关系申报承诺书

本人存在/不存在下列亲属关系人员目前就职于泉州晋江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权属企业：

1.夫妻关系；

2.直系血亲关系，包括祖父母、外祖父母、父母、子女、孙子女、外孙子女；

3.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包括叔伯姑舅姨、兄弟姐妹、堂兄弟姐妹、表兄弟姐妹、侄子女、甥子女；

4.近姻亲关系，包括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的配偶及子女配偶的父母、三代以内旁系血亲的配偶。

如勾选“存在”，请详细说明相关情况：

|  |  |  |
| --- | --- | --- |
| **姓名** | **所在单位及职务** | **与本人关系** |
|  |  |  |
|  |  |  |
|  |  |  |
| 说明：存在上述关系的报考人员，均应主动申报。严格遵守回避原则，不能报考可能影响招聘工作公正的岗位。 | | |

本人承诺：对以上填写内容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如存在违反回避原则的情况，本人愿意承担相应后果。

承诺人（本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